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14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1,284,179,945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并授权公司经营层办理置换预先投入资金的具体手续。

根据公司于2019年8月13日召开的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19年第二次A股类别股东会及2019年第二次H股类别股东会的授权，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398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210,800万元，共计2,108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按面值发行，期限6年。截至2020年8月13日止，公司实际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108,000,000.00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后的金额为人民币2,093,000,000.00元，已由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汇入公司开立在九江银行新余市分行（银行账号：267019200000003330）、邮政储蓄银行新余分行（银行账号：936002010013506692）、招商银行南昌分行

江铃支行（银行账号：791904063019998）账户内。上述账户均为公司指定的募集资金存储专户。

扣除主承销商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销及保荐费人民币 15,000,000.00 元，扣除律师费、审计验资费、资信评级费、评估费及信息披露费用等其他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 3,735,310.25 元，加上承销保荐费、律师费、审计验资费、资信评级费、评估费及信息披露费用等其他发行费用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合计人民币 1,060,489.25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090,325,179.00 元。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实收情况业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安永华明（2020）验字第 61390246_B01 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投项目情况

经公司 2019 年 4 月 29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2019 年 8 月 13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二次 A 股类别股东会及 2019 年第二次 H 股类别股东会、2020 年 2 月 7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以及 2020 年 5 月 26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2020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议及 2020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议审议通过，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各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额 (元)	拟使用自筹资金 投入(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 (元)
1	认购 Minera Exar 公司 部分股权 项目	1,072,000,000.00	0	1,072,000,000.00
2	万吨锂盐 改扩建项 目	765,850,000.00	292,850,000.00	473,000,000.00
3	补充流动	563,000,000.00	0	563,000,000.00

	资金			
	合计	2,400,850,000.00	292,850,000.00	2,108,000,000.00

为了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进行，保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通过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公司董事会可根据实际情况，在不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前提下，对上述单个或多个项目的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和顺序进行调整。募集资金到位后，若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

三、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情况及置换方案

截至2020年8月13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以自筹资金对认购Minera Exar公司部分股权项目和万吨锂盐改扩建项目进行了投入，投入金额共计人民币1,284,179,945.00元（均为资本性支出金额）。该等项目自筹资金预先投入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人民币元)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人民币元)
1	认购Minera Exar公司部分股权项目	1,072,000,000.00	1,072,000,000.00
2	万吨锂盐改扩建项目	473,000,000.00	212,179,945.00
合计		1,545,000,000.00	1,284,179,945.00

本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人民币元)	置换金额 (人民币元)
1	认购Minera Exar公司部分股权项目	1,072,000,000.00	1,072,000,000.00
2	万吨锂盐改扩建项目	212,179,945.00	212,179,945.00
合计		1,284,179,945.00	1,284,179,945.00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安永华明（2020）专字第61390246_B06号《关于江西赣锋锂业股份

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专项鉴证报告》。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符合《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有关内容，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没有超过 6 个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并履行了规定的程序。

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使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五、监事会意见

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没有与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1,284,179,945 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事项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募集资金的使用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

平安证券同意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事项。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15日